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（813023）高雄市左營區自由三路1號
承辦單位：督學室
承辦人：林庭韻
電話：073590116#142
電子信箱：love680421@gmail.com

受文者：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5月5日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督字第111333022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(隨文引入)(44853288_111333022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國民教育輔導團(下稱輔導團)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辦理110學年度第二學期「【學思達】在語文教學上的運用--以低年級教學為例」實施計畫案，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「教育部補助直轄、縣（市）政府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師教學專業與課程品質作業要點」辦理。

二、辦理日期及方式：111年6月11日(星期六)、111年6月18日(星期六)，上午8時30分至下午12時30分。因應疫情採線上模式辦理，Google Meet會議室代碼：gqq-rkku-vaz，參加者請於研習開始前10分鐘，登入會議室進行簽到。

三、參加對象及人數：本市公私立國小低年級導師及語文領域專兼任輔導員優先，若有剩餘名額，歡迎其他年段有興趣教師報名參加，預計錄取名額80人。

四、報名方式：111年5月11日(星期三)起至111年6月10日(星期五)止，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報名。課程代碼：

高雄市三民區十全國民小學 1110506
11170243200

3368301。

五、本案講座及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惟課務自理，並覈實核發研習時數。

六、參加人員准予公假登記，研習時間適逢假日，請依規定於一年內覈實補休(課務自理)。

七、聯絡人：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賈宛倩專任輔導員(adeline@kcg.gov.tw))，聯絡電話：（07）3590116轉212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國立高雄師範大學附屬高級中學

副本：本局督學室(國教輔導團)(以下均紙本)、本局國教輔導團語文領域國語文輔導小組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2/05/05 22:50:26